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余国文先生和耿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余国文先生申请辞任公司行长职务、耿虹女士申请辞任公司副行长职务。经余国文先生和耿虹女士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余国文先生辞任行长职务、耿虹女士辞任副行长职务。

余国文先生在担任行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务实、锐意进取，展现出崇高的敬业精神和职业操守、优秀的管理能力和专业经验，在业务发展、深化改革、内控管理、合规建设、风险处置、平安运营等各个方面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带领公司高级管理层始终坚守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认真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方针政策，有效执行公司党委和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积极践行城商行“三个服务”，聚焦主责主业，公司存贷款规模稳健增长，风险抵御能力显著提升，内控合规能力

逐步增强，业务经营结构持续优化，服务地方经济和小微客户能力明显提升，获得监管部门、客户及市场的广泛认可。

耿虹女士在担任副行长期间，以其战略远见和领导才能，为本公司的战略转型和高质量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她以深刻的行业洞察和丰富的业界经验推进“大零售”核心战略，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出色的领导力，推动本公司零售金融、普惠小微、互联网金融的价值创造力和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耿虹女士创造性地构建本公司品牌体系，搭建专业梯队。她以严谨务实作风和担当奉献精神夯实了公司宝贵的业务基础，为公司贡献了持续的发展动能。

余国文先生和耿虹女士政治素养过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廉洁自律、作风正派，始终维护公司利益与品牌形象。公司董事会对余国文先生和耿虹女士的敬业精神和专业能力表示高度认可，对两位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祝愿在后续工作中再创佳绩。

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人员变动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